

省医-中山医片区老旧街区成片连片改造示范区勘察设计

(项目编号: JG2025-5210)

评标报告 (第 1 次复核)

由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组织实施的省医-中山医片区老旧街区成片连片改造示范区勘察设计招标, 已委托广东泽福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招标, 招投标全过程均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见证下进行。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评标会议于 2025-12-09 10:00:00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5 评标室(天润路 333 号)进行, 现已完成评标程序, 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投标登记及开标情况

该项目招标公告于 2025-11-15 00:00:00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s://zbtb.gd.gov.cn/>)等媒体发布。

在投标登记时间(2025-11-15 00:00:00 至 2025-12-08 09:30:00)内, 共有 5 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 分别是: 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项目于 2025-12-08 09:30:00,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5 开标室(天润路 333 号)进行开标会议, 在规定时间内, 共有 5 家投标单位按时递交并成功解密投标文件, 分别是: 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详见《开标记录表》。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分别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名及招标人代表 1 名组成, 具体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三、投标文件评审情况

评标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商务文件部分：40 分，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部分：60 分，综合得分（总得分）=商务文件得分+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得分，其中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采用暗标方式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如下：

（1）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形式评审要求，均通过形式评审。

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形式评审汇总表》。

（2）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并通过形式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资格评审要求，均通过资格评审。

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资格评审报告》。

（3）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并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响应性评审要求，均通过响应性评审。

详见《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4) 商务文件（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并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评审打分。

详见《资信业绩评分记录表》、《资信业绩评分汇总表》。

(5) 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要求，均通过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

详见《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标准记录表》、《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标准汇总表》。

(6) 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评审打分，并由评标委员会揭晓投标人身份，汇总各投标单位的综合评分（总得分）。

详见《勘察设计方案记录表》、《勘察设计方案汇总表》、《暗标编码表》、《得分汇总记录表》。

四、异常情况：

无。

五、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

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

(1) 推荐(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为：209.88 万元，综合得分（总得分）92.20 分；

(2) 推荐(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作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为：212.00 万元，综合得分（总得分）85.50 分；

(3) 推荐(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作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为：210.30 万元，综合得分（总得分）70.20 分。

六、评标报告审查情况

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前，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对评标报告等评审过程资料进行认真审查，经审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事项一：对(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提供的投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若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负责勘察部分单位提供）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接的勘察项目获得工程类科学技术奖或科技进步奖项”的评审打分有误。

事项二：对(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提供的投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若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负责勘察部分单位提供）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接的勘察项目获得工程类科学技术奖或科技进步奖项”的评审打分有误。

评标委员会对上述评审项评审有误，其他评审项暂无发现评审有误的情况。决定召回该项目原评标委员会进行复核。

七、复核情况

本项目评标复核会议于 2025-12-12 09:00:00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3 评标室（天润路 333 号）进行第 1 次复核，复核情况如下：

评标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商务文件部分：40 分，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部分：60 分，综合得分（总得分）=商务文件得分+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得分，其中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采用暗标方式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如下：

（1）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形式评审要求，均通过形式评审。

详见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形式评审汇总表》。

（2）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并通过形式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资格评审要求，均通过资格评审。

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资格评审报告（第 1 次复核）》。

(3) 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并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响应性评审要求，均通过响应性评审。

详见《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4) 商务文件（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并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评审打分。

经复核，事项一及事项二属实，评标委员会对评分进行修正。

详见《资信业绩评分记录表》、《资信业绩评分汇总表》。

(5) 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经评审，1. (主)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工程勘察院；2. (主)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3.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4. (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5. (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上 5 家单位全部满足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要求，均通过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

详见《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标准记录表》、《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暗标）初步评审标准汇总表》。

(6) 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评标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文件（勘察设计方案评分标准）评审打分，并由评标委员会揭晓投标人身份，汇总各投标单位的综合评分（总得分）。

详见《勘察设计方案记录表》、《勘察设计方案汇总表》、《暗标编码表》、《得

分汇总记录表》。

八、异常情况：

无。

九、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

经评标委员会对评分进行修正，并重新汇总投标人得分，评标委员会一致同意：

（1）推荐(主)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为：209.88 万元，综合得分（总得分）92.20 分；

（2）推荐(主)珠海市建筑设计院；(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作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为：212.00 万元，综合得分（总得分）81.50 分；

（3）推荐(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作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为：210.30 万元，综合得分（总得分）67.20 分。

特此报告。

2025 年 12 月 12 日

评标委员会签名：